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君（环）2018 第 YS111 号

建设单位：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

编制单位：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

建设单位：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

法人代表：刘祥宏

编制单位：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黄永军

项目负责人：王 雪

建设单位：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
加油站

电 话：13791583568

传 真：

邮 编：276600

地 址：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朱芦
镇中心路以西

编制单位：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电 话：0539-7257570

传 真：0539-8012957

邮 编：276000

地 址：临沂市应用科学城 1#加速器
3 楼

目 录

1 建设项目概况.....	3
1.1 项目基本情况.....	3
1.2 项目环评手续.....	4
1.3 验收监测工作的由来.....	4
1.4 验收范围及内容.....	4
2 验收依据.....	5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	5
2.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行政法规、规章.....	5
2.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规范性文件.....	5
2.4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6
3 工程建设情况.....	7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7
3.2 工程建设内容.....	11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动力消耗情况.....	12
3.4 生产设备.....	12
3.5 水源及水平衡.....	12
3.6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13
3.7 项目变动情况.....	15
4 环境保护设施.....	17
4.1 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17
4.1.1 废气.....	17
4.1.2 废水.....	17
4.1.3 固体废物.....	18
4.1.4 噪声.....	19
4.2 其他环保设施.....	19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20
5 环评建议及环评批复要求.....	23
5.1 环评主要结论及建议.....	23
5.2 环评批复要求.....	23
5.3 实际建设与环评批复要求对照情况.....	24
6 验收评价标准.....	26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26
6.2 总量控制指标.....	27

7 验收监测内容.....	28
7.1 废气.....	28
7.2 噪声.....	29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30
8.1 废气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30
8.2 噪声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30
8.3 生产工况.....	31
9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32
9.1 监测结果.....	32
9.2 监测结果分析.....	34
10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36
10.1 验收主要结论.....	36
10.1.1 项目变更情况.....	36
10.1.2 检测期间工况调查.....	36
10.1.3 废气.....	36
10.1.4 废水.....	37
10.1.5 噪声.....	37
10.1.6 固体废物.....	37
10.1.7 污染物总量核算.....	38
10.1.8 结论.....	38
10.2 建议.....	38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9
附件 1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与建议	
附件 2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附件 3 验收委托书	
附件 4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附件 5 油罐安装施工合同	
附件 6 加油站基本情况表	
附件 7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附件 8 设备一览表	
附件 9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附件 10 验收监测期间油品销售情况	

1 建设项目概况

1.1 项目基本情况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建设项目，位于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朱芦镇中心路以西（E：119°08'30.40"，N：35°15'20.85"），属于新建-补办环保手续项目。本项目于2007年开工建设，2008年投产，项目总占地面积360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加油罩棚、油罐区、站房以及配套的公辅工程设施。本项目总投资3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万元，具有年销售汽油20t、柴油20t的规模。

项目基本情况见表1-1。

表1-1 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加油站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		
法人代表	刘祥宏	联系人	刘祥宏
通信地址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朱芦镇中心路以西		
联系电话	13791583568	邮编	276600
项目性质	新建-补办手续	行业类别	F5264 机动车燃料零售
建设地点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朱芦镇中心路以西		
占地面积	360m ²	经纬度	E: 119°08'30.40" N: 35°15'20.85"
开工时间	2007年	竣工时间	2008年
项目概算总投资（万元）	20	项目概算环保投资（万元）	4.5
项目实际总投资（万元）	30	项目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
职工人数	3人，其中2人住宿	工作时间	365天，8760小时

1.2 项目环评手续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于2014年12月委托临沂君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临沂市环境保护局临港经济开发区分局于2015年1月30日予以批复，批复文件号为临港环审[2015]7号。

1.3 验收监测工作的由来

受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委托，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其加油站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于2018年1月10日派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勘察和资料收集，编制了《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在符合验收监测工况要求的前提下，于2018年1月19日~1月20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和环保核查，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

1.4 验收范围及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加油罩棚、油罐区、站房以及配套的公辅工程设施。

已经建设完成的环保设施有：废气回收、处置系统；废水收集、净化及排放系统；降噪措施以及固体废物产生、收集、暂存以及处置系统。

①废气——工程一、二次油气回收，三次油气回收，厂界废气情况，为具体检测内容。

②废水——工程废水处理、处置情况，为具体检查内容。

③噪声——工程厂界噪声，为具体检测内容。

④固体废物——工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为检查内容。

⑤工程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环保机构及规章制度建设情况等，为本工程验收报告的检查内容。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修订）；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年7月修订）；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年3月）；

2.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行政法规、规章

- (1) 《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
-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 第44号，2017年9月1日）；
- (3)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
- (4) 《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01年12月）；
- (5) 《山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00年12月）；
- (6) 《山东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04年1月）；
- (7) 《山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6年8月）。
- (8) 《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
- (9)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鲁环办函[2016]141号）；
- (10)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废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社会化试点工作相关文件的通知》（鲁环评函[2017]110号，2017年8月25日）；
-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

2.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规范性文件

- (1) 《储油库、加油站大气污染治理项目 验收检测技术规范》（HJ/T 431-2008）；

- (2)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
- (3)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
- (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 (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6)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
- (7)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2.4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 (1)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临沂君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4 年 12 月）；
- (2) 《关于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临沂市环境保护局临港经济开发区分局，临港环审[2015]7 号，2015 年 1 月 30 日）。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建设项目，位于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朱芦镇中心路以西，属于新建-补办环保手续项目。项目中心坐标为 E: 119°08'30.40"，N: 35°15'20.85"。项目位于朱芦镇，北 250m 为朱芦镇中心小学，北 850m 为朱芦镇政府，西北 660m 为朱芦村，西南 600m 为朱芦村。本项目周围敏感目标情况见表 3-1。

项目所在地理位置示意图见图 3-1，项目周围环境概况示意图见图 3-2。

表 3-1 本项目周围敏感目标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方位	距离 (m)
1	朱芦镇	紧邻	—
2	朱芦镇中心小学	N	250
3	朱芦镇政府	N	850
4	朱芦村	NW	660
5	朱芦村	SW	600

该项目位于朱芦镇驻地，项目西侧为闲置厂房，南侧为乡村道路、隔路为沿街楼，东侧为镇中心路，北侧为沿街楼，距离加油站内设施见图 3-3。项目周围情况、项目区平面布置均未发生变化，根据环评中选址合理性分析，该加油站内设施与周边环境的安全距离符合《汽车加油加气站涉及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的要求。

3.1.2 厂区平面布置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建设项目，建筑物包括站房、加油罩棚、油罐，站房设在加油站北侧，加油罩棚在站房南侧，最近的加油机距离站房 11.7m，加油罩棚内设 3 台加油机，呈一排三列布置，东、西列加油机之间的距离大于 5m，加油站西侧设置埋地油罐 1 处，油罐成三排一列布置，埋地油罐距站房 12m。加油站设进口、出口各 1 个，项目平面布置图见图 3-3。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 3-2 项目周围环境概况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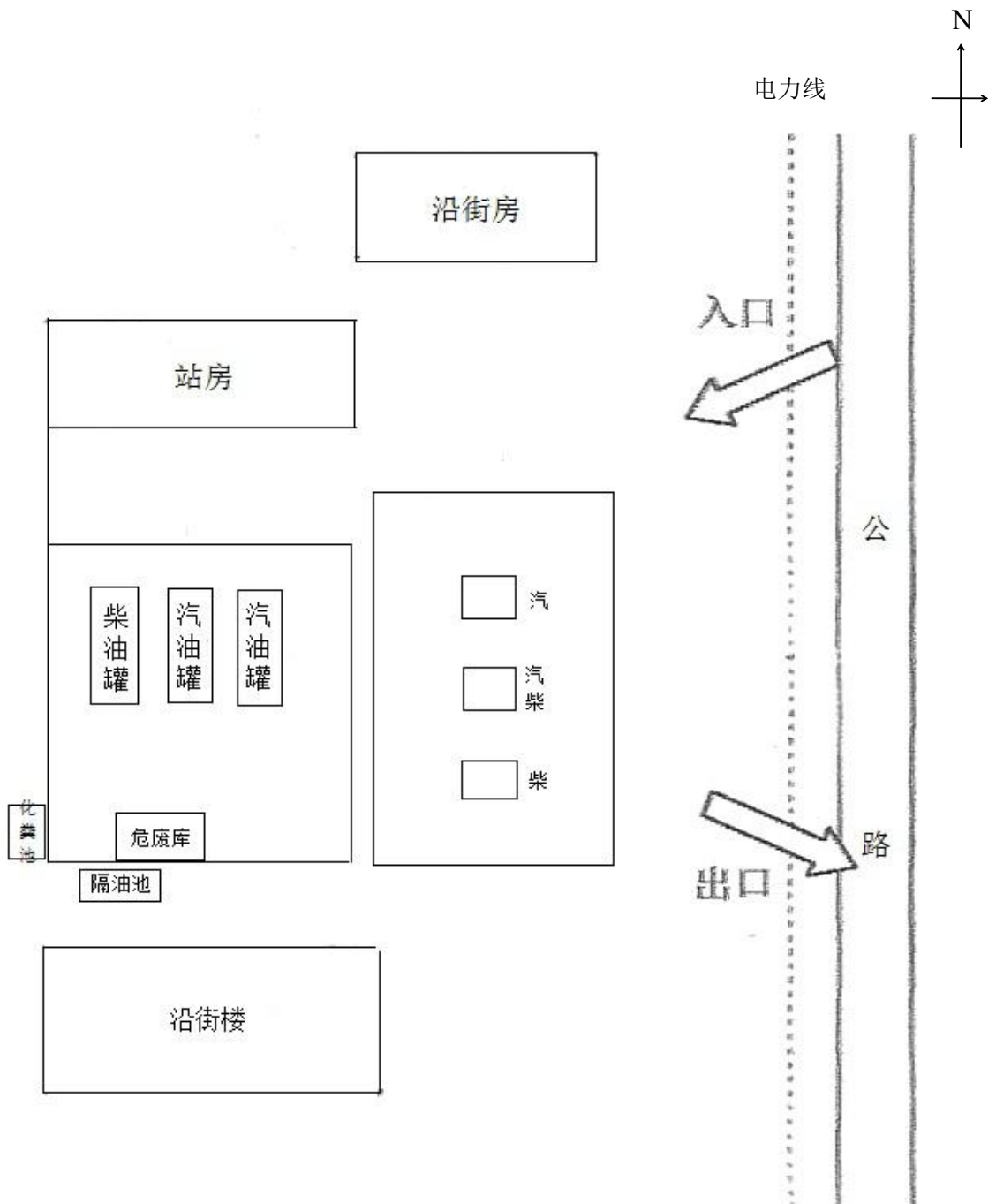


图 3-3 本项目平面布置图

3.2 工程建设内容

3.2.1 产品方案及设计生产规模

表 3-2 产品方案及设计经营规模一览表

产品名称	单位	销售量	备注
汽油	t/a	20	由具有危险化学品运输资质的专用罐车进行运输
柴油	t/a	20	

3.2.2 项目组成

表 3-3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加油罩棚	建筑面积 100m ² ，为机动车加油的场区	同环评
	油罐区	建筑面积 24m ² ，主要用于油罐的地下埋藏	同环评
	站房	建筑面积 144m ² ，内设办公室、财务室等	同环评
辅助工程	洗手间	建筑面积 10m ² ，混凝土结构	同环评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供水管网	同环评
	供电	市政供电电网	同环评
环保工程	废水	作业区冲洗废水先经四周的排水沟流入隔油池进行隔油处理，后并入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堆肥。	作业区不需冲洗，无冲洗废水
	固废	生活垃圾、营业用房商业垃圾纳入环卫系统统一处置；废抹布、废油、油泥、废渣、隔油池浮油交给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同环评
	废气	加油站卸油、储存、加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气：采用埋地式油罐，顶部需有不小于 0.5m 的覆土，并在旁边设立警告牌，防止事故的发生；卸油采用平衡式密闭油气回收系统，减少汽油油罐车卸油时汽油蒸发损耗量；同时机动车加油时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系统，尽量减少汽油蒸发量等措施。	同环评
	噪声	做好交通疏导，禁止鸣笛、限制车速，并通过减振、墙体阻隔、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同环评
	风险	按消防、加油站防火规范要求进行设计、建设和管理，并采取防火、防爆、防雷等措施，防范事故的发生，降低环境风险发生的机率，保护工作人员、周围居民和所在区域环境的安全。	同环评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动力消耗情况

表 3-4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动力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1	汽油	t/a	20	20
2	柴油	t/a	20	20
3	水	m ³ /a	34.15	47.45
4	电	万 kW·h/a	1	1

3.4 生产设备

表 3-5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埋地汽油罐	个	2	2	8m ³ 、10m ³ 各 1 个
2	埋地柴油罐	个	1	1	10m ³
3	加油机(汽油)	台	3	1	环评平面布置图及批复中只有 3 台加油机，环评设备一览表中加油机数量错误
4	加油机(柴油)	台	2	1	
5	加油机(汽油、柴油一体机)	台	0	1	
6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个	1	1	——
7	手提式灭火器	个	4	9	——
8	灭火毯	条	3	6	——
9	消防沙	m ³	2	2	——
10	地磅	个	——	1	30t

3.5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环节主要为生活用水，给水来自市政供水管网。项目作业区不需冲洗，无冲洗用水。油罐定期用抹布清理，无油罐清洗用水。

生活用水：项目职工 3 人，其中 2 人住宿，生活用水按照住宿 50L/人·d，不住宿 30L/人·d 计算，生活污水量按照用水量的 80%计，生活用水量为 47.45m³/a，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7.96m³/a。

本项目水平衡见表 3-6 及图 3-4。

表 3-6 本项目水平衡表(单位: m³/a)

序号	用水情况	给水量	排水量	
		新鲜水	损失	废水产生量
1	生活用水	47.45	9.49	37.96
总计		一次水: 47.45	9.49	37.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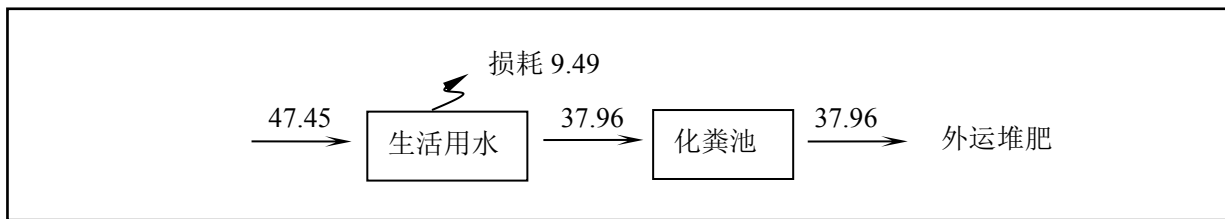


图 3-4 水平衡示意图

3.6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为汽油、柴油销售项目。汽油、柴油经罐车运输至加油站，通过卸油管将油品卸至埋地油罐，加油时油品从埋地油罐经管道、自吸加油机、自封式加油枪给车辆加油。本项目使用的罐车具备底部装卸油系统及油气回收系统。

(1) 卸油

本项目采用浸没式卸油方式及平衡式密闭油气回收系统。装有汽油、柴油的罐车到达加油站卸油点后，在密闭卸油口附近停稳熄火，接好静电接地装置后静置 15min，用连接软管分别将罐车卸油口与汽油油罐的密闭卸油口快速接头连接，罐车的油气回收接口和油罐的油气回收快速接口连接，通过卸油管、回气管、相应的快速接头、阀门等将罐车和加油站汽油储油罐形成相对密闭的系统。罐车向加油站储油罐卸油过程中，与卸出的油等体积的油气被置换到罐车内。卸油完毕后静置 5min 拆除连通软管，人工封闭好汽油罐卸油口快速接头和油气回收快速接头，拆除静电接地装置，发动罐车缓慢离开罐区。

(2) 加油

油品加油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机向汽车油箱加油时，以油气回收真空泵做动力，通过油气回收加油枪、比例调节阀、拉断阀、同轴胶管、油气分离接头、油气回收管线等把汽车油箱里产生的油气收集到地下最低标号的储罐内。

加油时，控制台获得任意一台被连接的自吸泵继电器电流信号后，启动真空泵，系统进入工作状态，开始回收油气；所有被连接的自吸泵继电器电流信号都中段时，真空泵关闭。

柴油、汽油卸油及加油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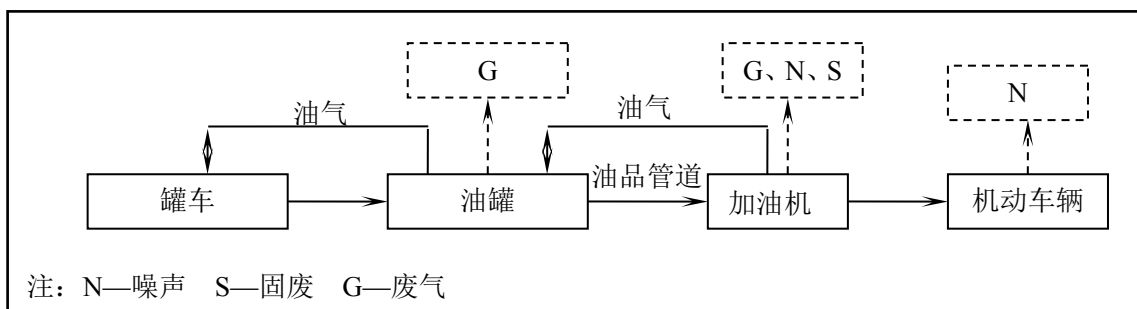


图 3-5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项目建设情况见图 3-6~图 3-8。



图 3-6 加油站全貌



图 3-7 加油机



图 3-8 罐区

3.7 项目变动情况

表 3-7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类别	变更来源	变更情况	环评阶段	实际运行情况	说明
主体工程	投资	有	总投资 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5 万元	总投资 3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 万元	投资增加
设备	加油枪	有	3 台加油机均为单枪（两用一备）	2 台单枪，1 台为汽、柴油双枪（备）	汽油、柴油加油枪均设置备用枪
环保工程	废水	有	作业区冲洗废水先经四周的排水沟流入隔油池进行隔油处理，后并入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堆肥。	本项目设有初期雨水收集沉淀池（隔油池），初期雨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并入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堆肥，不外排。	作业区不需冲洗，无冲洗废水。
	固废	有	废抹布、废油、油泥、废渣、隔油池浮油、清罐废水等危险废物交给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抹布、废油、油泥、废渣、隔油池浮油等危险废物交给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油罐定期用抹布清理，无油罐清洗废水产生。

由上表可见，本项目投资、加油枪数量发生了变化，但此变化不会引起产能变化；废水、固废的种类减少，与环评未考虑实际情况有关。依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以及《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以上变化不属于重大变更。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第二章、第八条中规定了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 9 个情形，与项目实际建设对照情况见表 3-8。

表 3-8 项目与“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第二章、第八条”对照情况一览表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第二章、第八条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存在第一列所列情形
第八条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	——	——
（一）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本项目落实了环评批复中要求的环保设施，环保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	否

（二）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污染物达标排放，无总量控制要求。	否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否
（四）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造成重大生态破坏。	否
（五）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本项目尚未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否
（六）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建设项目，其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本项目未分期建设。	否
（七）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建设单位未受到环保处罚。	否
（八）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本项目验收检测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检测，检测数据真实有效，能够反映本项目实际污染物排放情况。验收报告内容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进行编制，验收结论能够真实反映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否
（九）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本项目并未违反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	否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4.1.1 废气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来自加油站卸油、储存、加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气，油气的主要成分为非甲烷总烃。

卸油、储油过程：储油罐油品的损失主要是储罐大呼吸、小呼吸。①储罐大呼吸损失是指油罐进、发油时所呼出的油蒸气而造成的油品蒸发损失。②小呼吸是指没有收发油作业的情况下，随着外界气温、压力在一天内的升降周期变化，排出石油蒸汽和吸入空气的过程造成的油气损失。

加油过程：用加油枪给客户车辆加油的过程，特点是油气散发点分散，每支汽油加油枪都是一个油气排放点源，加油量变化频繁，排放油气浓度不稳定。

本项目采用埋地式油罐，顶部有不小于 0.5m 的覆土，卸油、储油采用平衡式密闭油气回收系统，加油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系统，加强操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和学习、严格按照行业操作规程作业等措施降低非甲烷总烃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气环保设施建设情况见图 4-1~图 4-2。



图 4-1 三次油气回收装置



图 4-2 罐区废气排放口

4.1.2 废水

加油站经营对象为成品油，储存和销售过程中基本没有废水产生，且站内不设洗车场，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项目作业区不需冲洗，油罐定期用抹布清理，因此无作业区冲洗废水、油罐清洗废水产生。

本项目设有初期雨水收集沉淀池（隔油池），沉淀池设有隔断装置，用于分

流初期雨水与清洁雨水，初期雨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并入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堆肥，不外排。

项目职工 3 人，其中 2 人住宿，生活用水按照住宿 50L/人·d，不住宿 30L/人·d 计算，生活污水量按照用水量的 80%计，生活用水量为 47.45m³/a，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7.96m³/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外运堆肥，不外排。

本项目化粪池的建设情况见图 4-3。



图 4-3 化粪池



图 4-4 危废暂存间

4.1.3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检修、清理油罐时产生的废抹布、废油、油泥、废渣以及隔油池浮油等危险废物以及营业室的商业垃圾、职工生活垃圾。油罐定期用抹布清理，无油罐清洗废水产生。

(1) 危险废物：废抹布、废油、油泥、废渣、隔油池浮油均为危险废物，产生量合计 0.015t/a，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山东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2) 一般固废：营业室的商业垃圾产生量 7.88t/a；项目职工 3 人，其中 2 人住宿，年工作 365 天，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9t/a。定点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总量为 8.795t/a（其中危险废物 0.015t/a），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理，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本项目于加油站厂区南侧建设危废暂存间 1 座，占地面积 2.2m²，危废库建

设情况见图 4-4。

4.1.4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项目区来往的机动车行驶产生的噪声以及加油泵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在项目区内做好交通疏导，禁止鸣笛、限制车速，并通过减振、墙体阻隔、距离衰减等措施后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涉及的化学品主要为汽油、柴油，主要可能发生泄漏、爆炸、火灾等风险，最大可信事故为汽油遇明火燃烧引发的火灾事故。

汽油属于危险化学品，本项目汽油最大的贮存量为 12.78t（汽油密度=0.71kg/L，汽油罐两个容积为 8m³、10m³），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 18218-2009）中汽油的临界量为 200t，判定结果是建设项目无重大危险源。

企业采取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有：

- (1) 配备消防沙、灭火器等消防设施，并定期组织职工演练。
- (2) 组建安全防火组织机构，并与当地消防部门配合制定消防方案，定期进行消防演习。
- (3) 建立健全各种规章制度，如：岗位安全操作规程、防火责任制、岗位责任制、日常和定期检修制度、职工定期考核制度等。
- (4) 对职工进行安全教育和技术教育，生产岗位职工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
- (5) 站区入口设置（入场须知）警示牌。生产区外墙和生产区内设置明显的（严禁烟火）警戒牌。站内根据运营情况，设置安全防护栏，以示隔离。
- (6) 环境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正在编制中，编制完成后报环保局备案。

本项目消防设施建设情况见图 4-5~图 4-7。



图 4-5 灭火器



图 4-6 消防沙



图 4-7 消防设施

4.2.2 绿化措施

厂区大部分路面硬化处理，有少量树木绿化。

4.2.3 排污口规范化检查

本项目废水不外排，不需要设置废水排放口；无有组织废气排放，不需要建设规范的采样平台及排污口标识。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3.1 环保投资落实情况

表 4-1 实际环保投资与概算投资对比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产污环节	环保设施	投资（万元）		备注
				环评中的投资情况	实际投资情况	
1	废水	生活污水、初期雨水	隔油池、化粪池	0.5	0.3	——

2	废气	卸油、储存、加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气	采用埋地式油罐，顶部有不小于 0.5m 的覆土，卸油、储油采用平衡式密闭油气回收系统，加油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系统	2.6	7
3	固废	生活垃圾、营业室固废	环卫部门处理	0.6	0.5
		废抹布、废油、油泥、废渣、隔油池浮油	危废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4	噪声	机动车行驶噪声、加油泵等设备运行噪声	做好交通疏导，禁止鸣笛、限制车速，并通过减振、墙体阻隔、距离衰减等措施	0.8	0.2
合计				4.5	8

4.3.2 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一二次油气回收系统设计单位为河南中原石化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山东福源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三次油气回收系统设计单位为山东润昌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临沂瑞庆石油设备有限公司。本项目环保设施环评阶段与实际建成情况的对比见表 4-2。

表 4-2 本项目环保设施环评与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类别	排放源	环评中的环保设施	环保设施实际建设情况
废气处理	卸油、储油	采用埋地式油罐，顶部有不小于 0.5m 的覆土，卸油、储油采用平衡式密闭油气回收系统	采用埋地式油罐，顶部有不小于 0.5m 的覆土，卸油、储油采用平衡式密闭油气回收系统
	加油	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系统	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系统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地面冲洗废水	作业区冲洗废水先经四周的排水沟流入隔油池进行隔油处理，后并入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堆肥。	初期雨水先经四周的排水沟流入隔油池进行隔油处理，后并入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堆肥。无冲洗废水产生。
固废	废抹布、废油、油泥、废渣、隔油池浮油	交给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交给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营业房商业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噪声处理	机动车行驶噪声、加油泵等设备运行噪声	在项目区内做好交通疏导，禁止鸣笛、限制车速，并通过减振、墙体阻隔、距离衰减等措施	在项目区内做好交通疏导，禁止鸣笛、限制车速，并通过减振、墙体阻隔、距离衰减等措施
------	--------------------	--	--

由表 4-2、表 4-3 可见，本项目按照实际情况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以及环保投资。

5 环评建议及环评批复要求

5.1 环评主要结论及建议

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结论和对策建议见附件 2。

5.2 环评批复要求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位于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朱芦镇中心路以西，项目总投资 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5 万元，占地面积 360m²，建筑面积 278m²，主要建设有加油机 3 台（单枪、两用、一备）、8m³、10m³ 汽油罐各 1 个，10m³ 柴油罐 1 个以及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

二、充分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1、废水。该项目废水主要是作业区地面冲洗废水和生活污水。作业区地面冲洗废水经四周的排水沟流入隔油池处理后并入生活污水化粪池一起处理，处理后定期抽运，不得外排。

2、废气。该项目废气主要是卸油工序、储存、加油工序产生的废气，采用油气回收装置和地埋式工艺安放储罐，保持有关恒温，减少烃类气体的排放，确保厂界废气要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的要求以及《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相应标准。

3、噪声。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加油机和加油枪等设备运转噪声，以及加油车辆产生的机动噪声。通过选用低音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对噪声源采取隔音、减震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

4、固体废物。该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是废抹布、废油、油泥、废渣、隔油池浮油和生活垃圾。废抹布、废油、油泥、废渣、隔油池浮油等属于危险废物，应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5、地下水保护。做好储罐区、加油区、化粪池等设施防渗，选用耐腐蚀、耐高温管线材料，定期进行罐体及管线泄漏测试，避免地下水污染。

三、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

该项目为新建（补办手续）项目，已于 2008 年投产。你单位要认真按照报告表的建议和批复要求进行整改，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该项目环保设施经我局检查批准后方可投入试生产，试生产 3 个月内须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其他。

若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防治污染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若项目在建设、营运过程中不符合我局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情形的，应当进行环境影响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我局备案。

5.3 实际建设与环评批复要求对照情况

表 5-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对照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说明
一、基本情况。该项目位于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朱芦镇中心路以西，项目总投资 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5 万元，占地面积 360m ² ，建筑面积 278m ² ，主要建设有加油机 3 台（单枪、两用、一备）、8m ³ 、10m ³ 汽油罐各 1 个，10m ³ 柴油罐 1 个以及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	一、基本情况。该项目位于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朱芦镇中心路以西，项目总投资 3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 万元，占地面积 360m ² ，建筑面积 278m ² ，主要建设有加油机 3 台（2 台单枪、1 台双枪、两用、一备）、8m ³ 、10m ³ 汽油罐各 1 个，10m ³ 柴油罐 1 个以及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	1、总投资、环保投资增加；2、加油机由 3 台单枪变更为其中 1 台为汽、柴油双枪。
二、充分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1、废水。该项目废水主要是作业区地面冲洗废水和生活污水。作业区地面冲洗废水经四周的排水沟流入隔油池处理后并入生活污水化粪池一起处理，处理后定期抽运，不得外排。	1、废水。 该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抽运，不外排。初期雨水先经隔油池进行隔油处理，后并入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堆肥。	作业区不需冲洗，无冲洗废水。
2、废气。该项目废气主要是卸油工序、储存、加油工序产生的废气，采用油气回收装置和地埋式工艺安放储罐，保持有关恒温，减少烃类气体的排放，确保厂界废气要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的要求以及《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相应标准。	2、废气。 该项目废气主要是卸油工序、储存、加油工序产生的废气，采用埋地式油罐，顶部有不小于 0.5m 的覆土，卸油、储油采用平衡式密闭油气回收系统，加油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系统等措施减少烃类气体排放。 验收检测结果表明，本项目一、二次油气回收、三次油气回收结果均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标准要求，厂界非甲烷总	符合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说明
	<p>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的要求。</p>	
<p>3、噪声。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加油机和加油枪等设备运转噪声，以及加油车辆产生的机动噪声。通过选用低音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对噪声源采取隔音、减震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功能区标准。</p>	<p>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机动车行驶噪声、加油泵等设备运行噪声。通过在项目区内做好交通疏导，禁止鸣笛、限制车速，并通过减振、墙体阻隔、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对周围环境影响。 验收检测结果表明，昼、夜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p>	符合
<p>4、固体废物。该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是废抹布、废油、油泥、废渣、隔油池浮油和生活垃圾。废抹布、废油、油泥、废渣、隔油池浮油等属于危险废物，应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p>	<p>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抹布、废油、油泥、废渣、隔油池浮油等危险废物以及营业室的商业垃圾、职工生活垃圾。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山东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商业垃圾、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p>	符合
<p>5、地下水保护。做好储罐区、加油区、化粪池等设施防渗，选用耐腐蚀、耐高温管线材料，定期进行罐体及管线泄漏测试，避免地下水污染。</p>	<p>5、地下水。已做储罐区、加油区、化粪池等设施防渗。</p>	符合
<p>三、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该项目为新建（补办手续）项目，已于2008年投产。你单位要认真按照报告表的建议和批复要求进行整改，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该项目环保设施经我局检查批准后方可投入试生产，试生产3个月内须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方可正式投入生产。</p>	<p>三、三同时。 本项目已按照报告表的建议和批复要求进行了整改，落实了“三同时”制度。目前正在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p>	符合
<p>四、其他。若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防治污染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若项目在建设、营运过程中不符合我局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情形的，应当进行环境影响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我局备案。</p>	<p>四、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防治污染的措施等未发生重大变动。</p>	符合

6 验收评价标准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6.1.1 废气

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6-1。

表 6-1 无组织废气执行标准限值一览表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非甲烷总烃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6.1.2 油气回收系统

加油站油气回收管线液阻、密闭性、气液比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的要求，储油罐区外排油气浓度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的标准限值，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6-2。

表 6-2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执行标准限值

液阻		最小剩余压力限值 (Pa)	气液比	油罐区外排油气浓度 (g/m ³)
通入氮气流量 (L/min)	最大压力 (Pa)	1#、2#连通油罐 398Pa	1.00~1.20	25
18.0	40			
28.0	90			
38.0	155			

6.1.3 噪声

厂界昼夜间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6-3。

表 6-3 噪声评价标准限值一览表

项目	标准限值 dB(A)	
	昼间	夜间
厂界噪声	60	50

6.1.4 固体废弃物

固体废弃物处置执行《一般固体废弃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要求。

6.2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无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气

废气检测点位信息、检测项目、采样频次及检测布点图见表 7-1 及图 7-1。

表 7-1 废气检测点位信息、检测项目、采样频次一览表

类别	点位编号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厂界无组织 废气	1#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非甲烷总烃	4 次/天, 2 天
	2#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次/天, 2 天
	3#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次/天, 2 天
	4#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次/天, 2 天
二次油气回 收系统	1#	二次油气回收系统	液阻、密闭性、气液比	1 次/天, 1 天
三次油气回 收系统	2#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 2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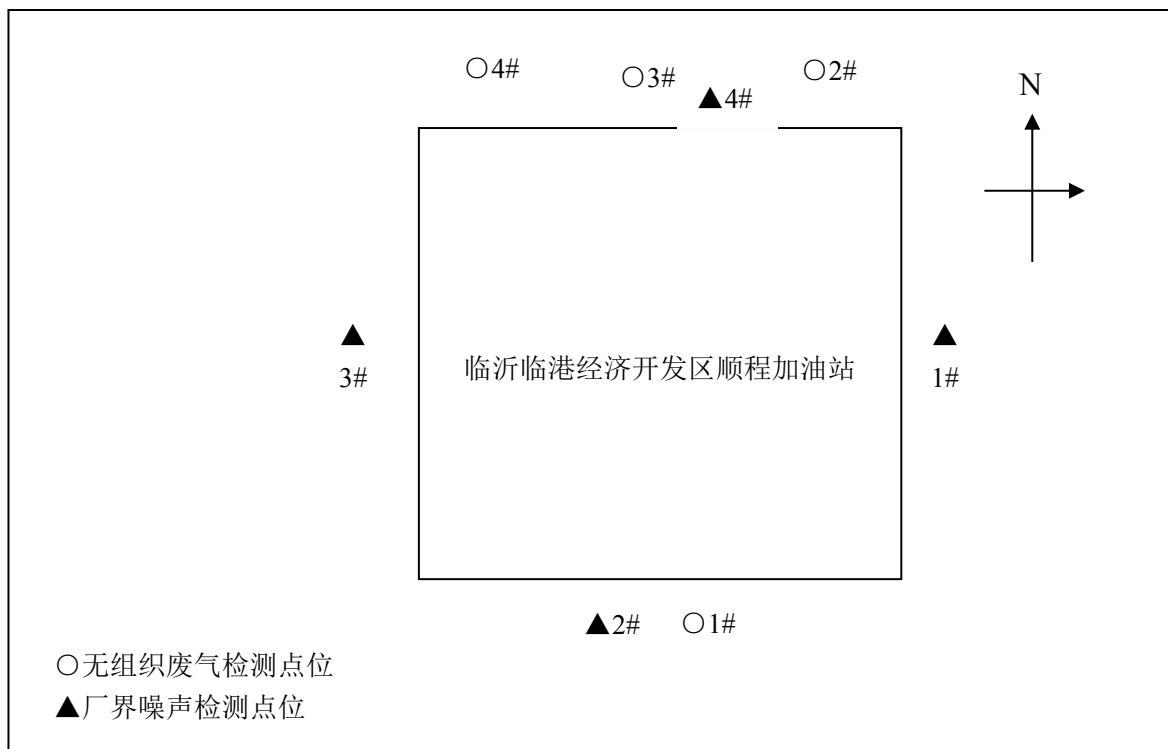


图 7-1 无组织排放及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

7.2 噪声

噪声检测点位信息、检测项目、检测频次见表 7-2 及图 7-1。

表 7-2 噪声检测点位信息、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

点位编号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	东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L_{eq}	昼夜各 1 次，连续检测 2 天。
2#	南厂界外 1m		
3#	西厂界外 1m		
4#	北厂界外 1m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废气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检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检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质量保证依据的标准规范见表8-1。

表 8-1 质量保证的规范依据一览表

序号	规范名称
1	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
2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 194-2017）

8.1.1 检测分析方法

优先采用了国标、行标检测分析方法，废气检测分析方法见表 8-2。

表 8-2 废气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依据	检出限
1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8-1999	0.04mg/m ³
2	液阻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附录 A	GB 20952-2007	——
3	密闭性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附录 B	GB 20952-2007	——
4	气液比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附录 C	GB 20952-2007	——

8.1.2 检测仪器

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废气检测仪器见表 8-3。

表 8-3 废气检测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9800	JC2013074
液阻、密闭性、气液比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崂应 7003 型	JC2013082

8.2 噪声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检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国家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检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 8-4 质量保证的规范依据一览表

序号	规范名称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8.2.1 检测分析方法

优先采用了国标检测分析方法，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见表8-5。

表 8-5 噪声监测、分析及仪器

项目名称	标准名称及代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噪声统计分析仪 AWA5688	JC2017016

8.2.2 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表 8-6 检测期间噪声检测仪校准情况

校准时间	噪声仪型号	测量前 [dB(A)]	测量后 [dB(A)]	差值	允许差值 [dB(A)]	是否达标
2018-01-19	AWA5688	93.7	93.8	0.1	≤0.5	是
2018-01-20	AWA5688	93.7	93.8	0.1	≤0.5	是

8.3 生产工况

检测期间同步记录生产设施及环保设施工况，见表 8-7。

表 8-7 验收检测期间工况一览表

检测时间	生产产品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负荷率 (%)
2018-01-19	汽油	0.055 t/d	0.052 t/d	94.5
	柴油	0.055 t/d	0.050 t/d	90.9
2018-01-20	汽油	0.055 t/d	0.054 t/d	98.2
	柴油	0.055 t/d	0.048 t/d	87.3

9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9.1 监测结果

9.1.1 厂界废气监测结果

表 9-1 无组织废气采样期间气象条件一览表

时间		气象条件				
		气温 (°C)	大气稳定度	风向	风速 (m/s)	低云/总云
2018-01-19	第一次	1.0	D	SW (<15°)	1.4	5/6
	第二次	5.1	D	S (<15°)	1.0	4/5
	第三次	7.8	D	SW (<15°)	2.1	4/5
	第四次	7.0	D	SW (<15°)	0.6	2/5
2018-01-20	第一次	0.2	D	SE (<15°)	1.2	3/4
	第二次	3.2	D	S (<15°)	1.5	3/4
	第三次	7.9	D	S (<15°)	0.8	4/5
	第四次	7.6	D	SE (<15°)	1.3	5/7

表 9-2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 (mg/m 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18-01-19	1#	1.21	1.04	1.13	1.16	4.0
	2#	1.68	1.79	1.46	1.63	4.0
	3#	1.53	1.65	1.25	1.47	4.0
	4#	1.55	1.45	1.44	1.63	4.0
2018-01-20	1#	1.31	1.06	1.14	1.16	4.0
	2#	1.63	1.77	1.52	1.38	4.0
	3#	1.63	1.52	1.41	1.53	4.0
	4#	1.58	1.67	1.36	1.34	4.0

9.1.2 油气回收系统检测结果

本项目通过安装一、二级和三次油气回收装置减少烃类化合物的排放。

表 9-3 液阻检测结果一览表

加油机编号	汽油标号	液阻压力 (Pa)			是否达标
		18.0 L/min	28.0 L/min	38.0 L/min	
液阻最大压力值标准值(Pa)		40	90	155	
1#	95#	11	23	35	达标
2#	92#	9	19	27	达标

表 9-4 密闭性检测结果一览表

序号	油罐编号	连通油罐
1	汽油标码	95#、92#
2	储油罐油气体积 (L)	8550
3	初始压力 (Pa)	503
4	5min 之后的压力 (Pa)	421
5	加油枪数量 (把)	2
6	最小剩余压力标准值 (Pa)	398
7	是否达标	达标

表 9-5 气液比检测结果一览表

加油枪编号	加油枪品牌和型号		油气体积 (L)	汽油体积 (L)	气液比	标准值	是否达标
1#	PRM	低档	17.52	17.35	1.07	1.00~1.20	达标
		高档	18.27	16.46	1.11		
2#	PRM	低档	20.63	17.19	1.20	1.00~1.20	达标
		高档	19.26	16.05	1.20		

表 9-6 油罐区油气排放浓度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与检测结果			平均值	处理效率(%)	浓度限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三次油气回收装置进口	油气浓度 (g/m ³)	01-19	6.57	7.10	7.35	7.01	99.1	——
三次油气回收装置出口		01-20	0.048	0.076	0.074	0.066		25
三次油气回收装置进口	油气浓度 (g/m ³)	01-19	8.25	8.71	7.58	8.18	99.2	——
三次油气回收装置出口		01-20	0.062	0.070	0.074	0.069		25
备注	1.三次油气回收设备型号：上海炯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JX-DT-1； 2.三次油气回收原理：冷凝； 3.排气口离地距离：4.5m。							

9.1.3 噪声检测结果

表 9-7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dB(A))				执行标准值
		1#	2#	3#	4#	
厂界噪声 (昼间)	2018-01-19	56.1	53.2	52.8	54.1	60
	2018-01-20	57.2	52.7	51.9	53.9	
厂界噪声 (夜间)	2018-01-19	47.8	45.4	43.9	45.6	50
	2018-01-20	46.0	44.9	42.8	44.6	

9.1.4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检测

本项目废气环保设施为三次油气回收系统，处理效率分别表 9-8。

表 9-8 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一览表

序号	工段	环保设施名称	处理效率(%)	
			2018-01-19	2018-01-20
1	油罐区	三次油气回收系统	99.1	99.2

9.2 监测结果分析

9.2.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厂界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为 $1.79\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 $\leq 4.0\text{mg}/\text{m}^3$ ）。

9.2.2 油气回收系统监测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油气回收管线液阻、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2 把汽油加油枪加油油气回收气液比均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的要求。

油罐区油气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76\text{g}/\text{m}^3$ ，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的限值要求（油气排放浓度 $\leq 25\text{g}/\text{m}^3$ ）。

9.2.3 噪声监测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1.9-57.2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2.8-47.8dB(A)之间，昼夜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10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0.1 验收主要结论

10.1.1 项目变更情况

1、总投资由 20 万元变更至 3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由 4.5 万元增加至 8 万元。

2、3 台加油机的加油枪由均为单枪变更为 2 台单枪、1 台为汽、柴油双枪，汽油、柴油均设置备用加油枪。

3、由于作业区不需冲洗，废水减少冲洗废水。

4、由于油罐清理不用水，固废减少油罐清洗废水。

上述变化，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以及《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项目不属于发生重大变更项目，符合验收条件。

10.1.2 检测期间工况调查

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各生产装置（设施）运行负荷均在 75%以上，满足竣工验收检测工况要求。

10.1.3 废气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来自加油站卸油、储存、加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气，油气的主要成分为非甲烷总烃。

本项目采用埋地式油罐，顶部有不小于 0.5m 的覆土，卸油、储油采用平衡式密闭油气回收系统，加油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系统，加强操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和学习、严格按照行业操作规程作业等措施降低非甲烷总烃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厂界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为 1.79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4.0mg/m³）。

油气回收管线液阻、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2 把汽油加油枪加油油气回收气液比均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的要求。

油罐区油气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76\text{g}/\text{m}^3$ ，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的限值要求（油气排放浓度 $\leq 25\text{g}/\text{m}^3$ ）。

10.1.4 废水

加油站经营对象为成品油，储存和销售过程中基本没有废水产生，且站内不设洗车场，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项目作业区不需冲洗，油罐定期用抹布清理，因此无作业区冲洗废水、油罐清洗废水产生。

本项目设有初期雨水收集沉淀池（隔油池），沉淀池设有隔断装置，用于分流初期雨水与清洁雨水，初期雨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并入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堆肥，不外排。

项目职工 3 人，其中 2 人住宿，生活用水按照住宿 $50\text{L}/\text{人}\cdot\text{d}$ ，不住宿 $30\text{L}/\text{人}\cdot\text{d}$ 计算，生活污水量按照用水量的 80% 计，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7.96\text{m}^3/\text{a}$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外运堆肥，不外排。

10.1.5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项目区来往的机动车行驶产生的噪声以及加油泵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在项目区内做好交通疏导，禁止鸣笛、限制车速，并通过减振、墙体阻隔、距离衰减等措施后降低对周围环境影响。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1.9\text{--}57.2\text{dB}(\text{A})$ 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2.8\text{--}47.8\text{dB}(\text{A})$ 之间，昼夜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10.1.6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检修、清理油罐时产生的废抹布、废油、油泥、废渣以及隔油池浮油等危险废物以及营业室的商业垃圾、职工生活垃圾。

（1）危险废物：废抹布、废油、油泥、废渣、隔油池浮油均为危险废物，产生量合计 $0.015\text{t}/\text{a}$ ，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山东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2）一般固废：营业室的商业垃圾产生量 $7.88\text{t}/\text{a}$ ；项目职工 3 人，其中 2 人住宿，年工作 365 天，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9\text{t}/\text{a}$ 。定点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总量为 $8.795\text{t}/\text{a}$ （其中危险废物 $0.015\text{t}/\text{a}$ ），固体废物

均得到有效处理，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10.1.7 污染物总量核算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要求。

10.1.8 结论

综上分析，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根据监测结果可满足相关环境排放标准要求。

10.2 建议

- （1）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完成后，及时报环保局备案。
- （2）进一步规范危废库建设和危废管理制度。
- （3）切实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及安全生产措施，做好防火，防爆工作。
- （4）环保设备及消防安全设备均设专人管理，并做好设备的维护保养。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 目 名 称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建设项目				项 目 代 码		建 设 地 点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朱芦镇中心路以西					
	行 业 类 别	F5264 机动车燃料零售				建 设 性 质	新建√	改 扩 建	技术 改造					
	设 计 生 产 能 力	销售汽油 20t/a、柴油 20t/a				实 际 生 产 能 力	销售汽油 20t/a、柴油 20t/a		环 评 单 位	临沂君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 评 文 件 审 批 机 关	临沂市环境保护局临港经济开发区分局				批 准 时 间 及 文 号	2015 年 1 月 30 日，临港环审[2015]7 号		环 评 文 件 类 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 设 项 目 开 工 日 期	2007 年				竣 工 日 期	2008 年		排 污 许 可 证 申 领 时 间					
	环 保 设 施 设 计 单 位	河南中原石化工程有限公司、山东润昌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环 保 设 施 施 工 单 位	山东福源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临沂瑞庆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本 工 程 排 污 许 可 证 编 号					
	验 收 单 位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				环 保 设 施 监 测 单 位	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 收 监 测 时 工 况	>75%				
	投 资 总 概 算（万元）	20				环 保 投 资 总 概 算（万元）	4.5		所 占 比 例（%）	22.5				
	实 际 总 投 资（万元）	30				实 际 环 保 投 资（万元）	8		所 占 比 例（%）	26.7				
	废 水 治 理（万元）	0.3	废 气 治 理（万元）	7	噪 声 治 理（万元）	0.2	固 废 治 理（万元）	0.5		绿 化 及 生 态（万元）	—	其 它（万元）	—	
	新 增 废 水 处 理 设 施 能 力					新 增 废 气 处 理 设 施 能 力			年 平 均 工 作 时	8760h				
	运 营 单 位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130066138913XG			验 收 时 间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 水				0.003796	0.003796	0						+0	
	化 学 需 氧 量													
	氨 氮													
	石 油 类													
	废 气													
	二 氧 化 硫													
	烟 尘													
	工 业 粉 尘													
	氮 氧 化 物													
	工 业 固 体 废 物				1.5×10 ⁻⁶	1.5×10 ⁻⁶	0							+0
	特 征 污 染 物	非 甲 烷 总 烃		1.79	4.0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1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建设项目位于临港经济开发区朱芦镇驻地，项目总投资 20 万元，总占地面积 360m²，职工定员 2 人，全年经营 365 天。主要为来往机动车提供加油（汽油、柴油）服务。建设有站房 1 座、加油罩棚 1 座、卧式储油罐 3 个，其中汽油罐 2 个，柴油罐 1 个，设置加油机 3 台。汽、柴油总储存能力 23m³（柴油折半计算），该加油站为三级加油站。

1、符合产业政策

本项目属“F5264 机动车燃料零售”行业的新建（补办）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修正）》，未对本项目作出鼓励类、限制规定，属于允许类；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临港区团林镇总体规划，不属于国家《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规定的项目，符合土地利用政策。

2、厂址选址合理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建设地点位于临港经济开发区朱芦镇驻地，项目周围 1km 范围内没有历史文物古迹、风景名胜及重要生态功能区；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在采取有效的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具有水、电及交通便利等有利条件；该加油站内设施与周边环境的安全距离符合《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的要求，因此项目选址此处是基本合理的。

3、总图布置合理

加油站站内设施之间的距离基本符合《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的要求。项目运营过程中加油区、罐区产生的污染物采取相应环保治理措施后，对生活办公区影响较小，综上，其平面布置基本合理。

4、项目区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该区域 SO₂、NO₂ 年均值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的要求，PM₁₀ 年均值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的要求。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临港经济开发区龙王河富民桥监测断面水质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要求。

（3）地下水质量：该区域浅层地下水水质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 类标准要求。

(4) 声环境：评价区域内声环境质量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要求。

5、污染物达标排放

(1) 大气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来自加油站地下油罐装料蒸汽排放、地下油罐呼吸排放、车辆加油作业蒸发和溅出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采取卸油、储油油气排放控制，加油油气排放控制，加强操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和培训等治理措施后，项目厂界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无超标点，无组织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二级标准中周界外浓度最高点标准值(厂界非甲烷总烃：4.00 mg/m³)，排放口距地面4米，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中处理装置的油气排放浓度应小于等于25g/m³，排放口距地面平均高度不低于4米，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2) 水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

该加油站经营对象为成品油，储存和销售过程中基本没有废水产生，且站内不设洗车场，因此该加油站仅有少量的生活污水、作业废水产生。地面清洗过程中将产生含油的废水，经隔油池进行隔油处理后，并入生活污水一起处理。产生的污水纳入加油站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农民运走堆肥，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3) 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各类废抹布、废油、石棉，清理油罐、容器产生的各类油泥、废渣等危险固废单独收集，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营业室产生的商业垃圾、职工生活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纳入环卫系统统一处置。项目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妥当处理，固体废物处理方案和处置措施均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标准、《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标准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 噪声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项目区内来往的机动车行驶产生的交通噪声，加油泵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建议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治理措施：项目区域内加强交通管理，做好交通疏导，限制进入区域内车辆的车速，同时，禁止在区域内鸣喇叭。通过进行减振、墙体阻隔等措施，尽量减小项目运营期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采取措施后，本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功能区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6、环境风险影响

本项目可能发生事故的类型主要有：储罐溢出、泄漏事故，加油机火灾、爆炸事故，其中以储罐溢出、泄露事故对环境的影响最为严重。该项目员工严格遵照国家有关规定生产、操作、及时检修设备，发生危害事故的几率是很小的。发生事故时如能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防止环境污染的措施和要求，采取紧急的工程应急措施和社会应急措施，事故产生的影响是可以控制的，因此本项目环境风险影响属可接受水平。

7、总量申请

项目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8、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要求；选址较为合理；运行过程中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具有较好的环境、经济和社会效益。本项目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是基本可行的。

二、强化环境管理的建议

项目环境管理建议见表 23。

表 23 环境管理建议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污染物	措施及效果
1	环境管理	/	项目应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环保措施，并在工程竣工后按规定程序申请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2	废气治理	非甲烷总烃	采用埋地式油罐，顶部需有不小于 0.5m 的覆土，并在旁边设立警告牌，防止事故的发生。卸油采用平衡式密闭油气回收系统，减少汽油油罐车的卸油时汽油蒸发损耗量，加油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系统
3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作业区地面冲洗废水先经四周的排水沟流入隔油池进行隔油处理，隔油处理后的废水并入生活污水化粪池一起处理，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堆肥，不外排，对周围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4	地下水	/	加强隔油池、化粪池的防渗，防止污水渗入地下
5	固体废物	/	按固废“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废收集、综合利用及处理处置措施，做到固废零排放。对贮存固体废物场所采取防渗、防晒、防雨淋等措施，危险废物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标准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标准的要求
6	噪声	/	项目区域内加强交通管理，做好交通疏导，限制进入区域内车辆的车速，同时，禁止在区域内鸣喇叭。通过进行减振、墙体阻隔、距离衰减等控制措施，经距离衰减后至厂界处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7	总量	/	无需申请总量

8	卫生防护	/	/
9	风险	/	在认真落实工程拟采取的安全措施及评价所提出的安全设施和安全对策后，工程的事故对周围影响处于可接受水平。
10	施工期	/	/
11	环境监测	/	/
12	其他	/	/

W

临沂市环境保护局临港经济开发区分局

临港环审〔2015〕7号

关于对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

你公司提报的《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位于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朱芦镇中心路以西，项目总投资 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5 万元，占地面积 360m²，建筑面积 278m²，主要建设有加油机 3 台（单枪、两用、一备）、8m³、10m³汽油罐各 1 个，10m³柴油罐 1 个以及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在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的情况下，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等进行建设。

二、全面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一）废水。该项目废水主要是作业区地面冲洗废水和生活污水。作业区地面冲洗废水经四周的排水沟流入隔油池处理后并入生活污水化粪池一起处理，处理后定期抽运，不得外排。

（二）废气。该项目废气主要是卸油工序、储存、加油工序产生的废气，采用油气回收装置和地埋式工艺安放储罐，保持油罐恒温，减少烃类气体的排放，确保厂界废气要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的要求以及《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中相应标准。

(三)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加油机和加油枪等设备运转噪声，以及加油车辆产生的机动噪声。通过选用低音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对噪声源采取隔音、减震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功能区标准。

(四) 固体废物。该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是废抹布、废油、油泥、废渣、隔油池浮油和生活垃圾。废抹布、废油、油泥、废渣、隔油池浮油等属于危险废物，应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五) 地下水保护。做好储罐区、加油区、化粪池等设施防渗，选用耐腐蚀、耐高温管线材料，定期进行罐体及管线泄漏测试，避免地下水污染。

三、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

该项目为新建(补办手续)项目，已于2008年投产。你单位要认真按照报告表建议和批复要求进行整改，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该项目环保设施经我局检查批准后方可投入试生产，试生产3个月内须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其他

若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或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向我局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若该项目在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我局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情形的，应进行环境影响的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我局备案。



附件 3

建设项目验收检测 委 托 书

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我单位 临沂经济开发区川页程加油站 (单位名称)
在 临沭 县(区) 朱草 乡(镇、街道)
建设生产 加油站建设项目 (项目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特委托贵单位对该项目进行验收检测，
并编写验收检测报告。



附件 4



扫一扫添加微信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SDHF-2017-

乙方 OA 号: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 方: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

乙 方: 山东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山东省临沂市壮岗镇

签约时间: 2017 年 9 月 30 日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委托方）：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

单位地址：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朱芦镇朱芦村

固定电话： 邮箱：

联系人：刘祥宏 手机号码：13791583568

乙方（受托方）：山东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临沂市临港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壮岗镇)

固定电话：0539-2651567 0539-7591235

客服电话：153 1823 6655 邮箱：sdzzhfscb@zgzszy.com

鉴于：

1、甲方有危险废物需要委托具有相应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企业法人进行安全化处置。

2、乙方是山东省环境保护厅批准建设的“临沂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已获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批文号：临环函（2017）56号），可以提供42大类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处置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

为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保护环境安全和人民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办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就甲方委托乙方集中收集、运输、安全无害化处置等事宜达成一致，签定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作与分工

1、甲方负责分类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确保包装运输符合《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要求。

2、甲方须提前10个工作日联系乙方承运，乙方根据生产及物流情况确认可以运输后通知甲方到所在地环保局领取五联单，甲方领取五联单后，乙方负责危险废物运输、接收及无害化处置工作。



第二条 危废名称、数量及处置价格

危废名称	废物代码	形态	预处置量 (吨/年)	处置价格 (元/吨)	包装规格	预计合同额(元)
废抹布	900-041-49	袋装	0.01	5500	袋装	5500
废油	900-249-08	液态	0.01	5000	桶装	
油泥	900-210-08	固态	0.01	5000	袋装	400
废渣	900-249-08	固态	0.01	5000	袋装	400
隔油池浮油	900-249-08	液态	0.01	5000	桶装	400
以下空白						
					合计	6700

备注：1. 以上废物均为中性，酸性及强碱性废物须标注明确。

2. 超出以上危废类别及数量乙方有权拒绝接收，若乙方有能力处置，需重新签订处置合同。

第三条 收费及运输要求

- 1、甲方向乙方缴纳处置保证金人民币 5000 元，合同期内可抵等额处置费用，合同到期不再返还。
- 2、须处置危险废物数量、质量、状况、合同标的总额实行据实计算并经双方签字确认。
- 3、每次运输量不足一吨按一吨结算处置费（不超两种危废），超过一吨以实际转移量结算。
- 4、超过两种危废，单种危废不足 0.1 吨的，该废物处置费不低于 400 元。
- 5、甲方要求单独派车运输的，需增加单独派车费用。
- 6、如需乙方提供包装材料，甲方需支付包装材料费用。

第四条 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处理、交接

1、甲方负责收集、包装，乙方组织车辆、工具、人员承运。在甲方厂区废物由甲方负责装卸，人工、机械辅助装卸产生的装卸费、过磅费由甲方承担。乙方车辆到达甲



方指定装货地点，如因甲方原因无法装货，甲方向乙方支付车辆往返路费，车辆安全及其它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处置要求：达到国家相关标准和山东省临沂市相关环保标准的要求。

3、处置地点：山东省临沂市临港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

4、甲、乙双方按照《山东省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实施交接，并在联络单上签字确认有效。

第五条 责任与义务

(一) 甲方责任

1、甲方负责对其产生的废物进行分类、标识、收集，根据双方协议约定集中转运。

2、甲方应确保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包装，确保包装无泄漏，并符合安全环保要求。

3、甲方如实、完整的向乙方提供危险废物的数量、种类、特性、成分及危险性等技术资料。

4、甲方应于自清运后 10 日内，将余下处置费汇入乙方账户。

收款账户：1610 0112 1920 0010 966

单位名称：山东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沂蒙支行 行号：102473000069

税 号：9137 1300 0730 27650T

公司地址：山东省临沂市临港经济开发区壮岗镇化工园区黄海十路

5、是否需要开票：是（是/否），发票类型：普票（专票/普票），

甲方开票资料：

单位名称：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

开户行及账号：_____

税 号：9137130066138913XG

公司地址及联系电话：_____

(二) 乙方责任

1、乙方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凭甲方办理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及时进行废物的清运。

2、乙方进入甲方厂区应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3、乙方负责危险废物的运输工作。

4、乙方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标准对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无害化处置，如因处置不当所造成的污染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违约约定

1、甲方未按约定向乙方支付余下处置费，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下一批次危险废物；已转移到乙方的危险废物仍为甲方所有，并由甲方负责运出乙方厂区，处置保证金作为甲方支付给乙方的运费补偿，同时按照废物入厂时间乙方向甲方收取危险废物存放费用，每日存放费按照此笔废物处置费的百分之一进行计算。

2、合同中约定的危废类别转移至乙方厂区，因乙方处置不善造成污染事故而导致国家有关环保部门的相关经济处罚由乙方承担，因甲方在技术交底时反馈不实、所运危废与企业样品不符，隐瞒废物特性带来的处置费用增加及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协议，如发生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解决未果时，可向签约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合同终止

1、合同到期或当发生不可抗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合同自然终止。

2、本合同条款终止，不影响双方因执行本合同期间已经产生的权利和义务。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三份，乙方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 本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有效期 壹 年，自 2017 年 9 月 30 日至 2018 年 9 月 29 日。

甲方：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

乙方：山东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祥宏

授权代理人：盛广涛

或授权代理人：

业务联系人：

联系电话：13791583568

联系电话：15265119699



附件 5

加油站 SF 双层油罐及管道安装施工合同

甲方：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能加油站
乙方：临沂瑞庆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对加油站进行加油站 SF 双层油罐及管道安装施工，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过充分协商，达成本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一、工程内容

- (1)工程名称：SF 双层油罐及管道安装
- (2)工程地点：
- (3)工程内容：
 - 1、油罐固定及集中卸油管道的安装
 - 2、罐区呼吸阀管道安装
 - 3、罐区及管道沟到加油机静电接地制作
 - 4、一、二、三次的油气回收管道安装
 - 5、双层输油管线安装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元)
双层油罐的安装固定		个	3	500	1500.00
集中卸油		套	3	500	1500.00
罐区呼吸阀安装		套	3	600	1800.00
罐区及管道沟到加油机静电接地制作		套	1	800	800.00
一、二、三次油气回收及管道安装		套	1	1500	1500.00
双层复合管道安装	双层复合管道	米	55	120	6600.00
	双层焊接接头	个	8	260	2080.00
	带检测终端接头	个	4	300	1200.00
	不带检测终端接头	个	4	320	1280.00
	90度双层焊接弯头	个	4	280	1120.00
	铜接头	个	8	220	1760.00
	双层焊接三通	个			
	导电元件	个	15	15	225.00
	法兰	个	4	70	280.00
	垫片	个	8	2	16.00
安装费					
合计：					21661.00

二、工程总价款及结算方式

工程总价款为：21661.00元（甲方表4附后附材料表），签订完合同后甲方预付乙方工程款 元，管道安装完成后甲方付乙方剩下余款 元。

三、工程期限

- 1、本工程商定于2017年11月15日至2017年11月20日。
- 2、机房提前两个工作日通知乙方进场，乙方应根据自己的人员安排尽快进场。

四、承包方式

- 1、管道安装采用大包的方式，本工程所需工程材料由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用具、工具、劳动防护用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防爆安全标准及要求）由乙方自备，直至本工程验收合格
- 2、根据现场要求，征得甲方同意，确定施工方式。

五、甲乙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 1、工程施工前2天，甲方应将施工有关事项告知乙方，乙方需调整以实际需求为准及时通知乙方。
- 2、甲方指派同志对本工程的安全及质量问题进行全程监管，乙方指派同志对本工程的安全问题全程监管。
- 3、负责施工现场办理所需证件、批件、地方协调，并承担相关费用。
- 4、负责现场电源。

(二)乙方责任

- 1、加强现场管理确保安全生产，在施工中如发生人身及设备安全问题，由乙方自行负责。
- 2、乙方指派同志为驻地代表，必须严格按照国家、行业标准及甲方要求全面负责本工程施工安全、质量、进度组织管理。
- 3、按照工程需要提供和维修费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看守、围栏和警卫等。如乙方未履行上述义务造成工程、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由乙方承担责任及所发生的费用。
- 4、乙方按约定的内容和时间完成以下工作：

(1)、乙方应认真组织人力、物力严格按照国家及行业施工规范与验评标准精心组织施工，去报工程如期优质完成。

(2)遵守甲方现场安全文明生产各项管理制度，制定切实可行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和纪律，接受甲方的管理。乙方未能履行上述义务造成工程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或乙方未按照甲方只会强行施工造成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及发生的费用，甲方概不负责。

(3)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管理规定。

(4)已竣工工程未交付甲方之前，乙方负责乙完成工程的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失，乙方自费予以修复。

(5)乙方在施工中应保持施工场地的整洁、卫生，缝合施工现场防火、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的规定，交工清理现场应达到规定的要求（包括生产、生活临时设施拆

除和余土、垃圾清理外运等),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

(6)乙方应遵守当地政府的法令、法规,教育职工遵纪守法。

(7)依照本合同、施工安全协议书和国家有关规定规范组织施工,并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

(8)双方约定的乙方应做的其他工作。

六、工程延误与工期奖罚

1、延期开工:乙方因故不能按时开工,应按约定的开工日期提前两天,向甲方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和要求,甲方代表应在两天内答复乙方。甲方向意延期要求或两天内不予答复,工期相应顺延。

2、暂停施工:因甲方办理施工所需证件、批件或地方协调不力等原因造成的暂停施工,由甲方承担经济支出,工期相应顺延。停工责任在乙方的,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3、工期延误:下列情况造成竣主日期推迟的,工期相应顺延。

(1) 工程量变更和设计变更。

(2) 施工中遇到不可预见障碍物或古墓、文物、流沙、磅石、岩层等需处理时。

(3) 甲方未续约定时间供应材料,甲方未提供准确的相关地段地下管线的参考资料及甲方同意给予顺延的情况。

(4) 不可执力因素(指战争、动乱或其它非甲乙双方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风、雪、雨、地震等对工程造成损害的自然灾害)。

非上述原因,工程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七、设计变更

1、乙方对原设计进行变更,须经甲方同意;甲方对原设备进行变更,须向乙方出正式变更通知,乙方按甲方通知进行变更。

2、超过 100 元的设计变更,由甲方承担相应费用。

八、工程验收

1、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五个工作之日内验收完毕,否则视验收通过。验收中发现问题,由乙方在规定的期限内返修。



2、质保期满后如本工程表实际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乙方保证及时提供维修服务予以解决,如因此发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九、其它

1、如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进场，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另立补充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环保备案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临沂瑞庆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地址：	地址：临沂市兰山区蒙山大道北段与聚才路交汇处北 200 米路西
电话：	电话：13953917979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2017年11月15日

附件 6



HJ/T 431—2008

表 B.2 加油站基本情况表

加油站名称	临沂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顺程加油站		
加油站地址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宋芦镇中心路西		
加油站负责人	电话:	13791583568	
加油站土质	/		
加油站上级地址	/		
上级负责人	电话:	/	
汽油加油机型号、数量	CS32L1110A (1台) BL21123 (1台)	汽油加油枪型号、数量	PRM 2台
上年度汽油销售量/万	19.3	汽油标号	92# + 95#
汽油地下、地上储罐编号	1 (92#) 2 (95#)		
罐体容积/L	8000	10000	
储罐投入使用日期	2017.10	2017.10	
上年度柴油销售量/万	19.1	柴油标号	0#
柴油地下、地上储罐编号	3		
罐体容积/L	10000		
储罐投入使用日期	2017-10		
序 号	资 料 名 称		备 注
重 新 年 月 日			

附件 7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30066138913XG

名 称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

类 型 个人独资企业

住 所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朱芦镇朱芦村

投 资 人 刘祥宏

成 立 日 期 2007年04月18日

经 营 范 围 汽油、柴油零售(有效期以经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6年 07月 19日

提示: 1.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不另行通知;
2. 《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需要向社会公示(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除外)。

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8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

设备信息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设备数量	备注
1	埋地汽油罐 (92#)	10 m ³	1 个	
2	埋地汽油罐 (95#)	8 m ³	1 个	
3	埋地柴油罐	10m ³	1 个	
4	加油机(汽油)		1 台	
5	加油机(柴油)		1 台	
6	加油机 (汽油、柴油一体机)		1 台	
7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1 个	
8	手提式灭火器		9 个	
9	灭火毯		6 条	
10	消防沙		2 m ³	
	地磅	30t	1 个	

单位：(公章)

代表人签字：(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9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

原辅材料名称及用量信息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规格	用量	单位	备注
1	汽油		20	t/a	
2	柴油		20	t/a	



单位: (公章)

代表人签字: (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10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顺程加油站

日运营报表

日期	产品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量	负荷
2018-01-19	汽油	0.055t/d	0.052 t/d	94.5
2018-01-19	柴油	0.055 t/d	0.050 t/d	90.9
2018-01-20	汽油	0.055 t/d	0.054 t/d	98.2
2018-01-20	柴油	0.05 t/d	0.048 t/d	87.3



单位：(公章)

代表人签字：(签章)

年 月 日